

张家口冬暖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新建 XPS 挤塑板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6月2日，张家口冬暖保温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其中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监测单位、设计施工单位、报告编制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成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的汇报，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张家口市宣化区洋河南镇东甘庄村村北 800 米 112 国道路西 1 排 2 号。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40° 32' 45.38"，东经 115° 00' 34.99"，总占地面积 7706m²（为租赁厂房）。

项目主要设备有：挤出机、搅拌机、除铁机、上料机、开槽机、破碎机、喂料机、模具、冷却水塔等生产设施及废气治理设备，项目建成后年产挤塑板 150000 立方米。

2021年4月，委托张家口瑞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张家口冬暖保温材料有限公司新建 XPS 挤塑板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通过张家口市行政审批局审批，文号：张行审立字[2021]223 号。

排污登记编号：91130705MA0G5GBG32001Z。

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7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3%。
验收范围：环评“三同时”及批复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建设单位核实，项目建设内容均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职工生活废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2、废气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切边、切割、破碎工序废气、热熔挤出工序废气。

针对切边、切割、破碎废气安装集气罩，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李波

张文唯
何伟

马增龙

1

邵正书 李巍 冯玉刚

高排气筒排放 (P1), 须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中新污染源颗粒物二级排放限值要求 (15m 高排气筒)。项目热熔挤出废气安装集气罩, 废气经活性炭吸附+UV 光氧设备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P2), 须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1 中有机化工行业标准要求。

3、噪声

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 设置减振垫, 选用低噪声设备, 保持良好的运转状态, 项目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布袋除尘器除尘灰、污泥收集后外售给建材公司作原料。

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生产过程产生的危废有: 废机油、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及危废包装物, 暂存于危废间, 交由有资质单位合规处置。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22 年 4 月 17 日至 20 日, 委托辽宁鹏宇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废气、噪声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1、经监测, 有组织颗粒物 (P1) 最大排放浓度为: $12.7\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6\text{kg}/\text{h}$, 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中新污染源颗粒物二级排放限值要求 (15m 高排气筒)。

2、经监测,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 (P2) 最大排放浓度为: $12.3\text{mg}/\text{m}^3$, 按照《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中 4.1.5 的公示计算, 去除效率为 69.31%。检测结果中的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1 中有机化工行业标准要求, 去除效率不满足最低去除效率要求, 因此在车间门口增加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监测点位。

3、经监测, 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460\text{mg}/\text{m}^3$, 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4、经监测,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1.43\text{mg}/\text{m}^3$, 能够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张文准
李波
冯伟
马增龙
何延青
李蕊
刘

车间门口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1.79mg/m³，能够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3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5、经监测，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52.8dB(A)，夜间最大值为41.9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6、总量控制要求

该项目不涉及四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项目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建立和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确保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
- 2、完善固定污染源监测点的标准化建设。

七、验收组信息

见该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组名单。

验收组组长：马增龙

2022年6月2日

张文唯

梁晓冰

李波

何延书

何伟

李巍

王三川

张家口冬暖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新建 XPS 挤塑板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字表

组别	姓名	验收工作组	单位名称	职称	签字
组长	马增龙	建设单位	张家口冬暖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经理	马增龙
	罗道明	专业技术专家	张家口发电厂	高工	罗道明
	李魏		张家口盛华化工有限公司	高工	李魏
	何延青		河北建筑工程学院	教授	何延青
成员	梁晓毅	环评编制单位	张家口瑞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梁晓毅
	李岐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家口浩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李岐
	张文唯	监测单位	辽宁鹏宇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负责人	张文唯
	何伟	设计施工单位	泊头市森洁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负责人	何伟

张家口冬暖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新建 XPS 挤塑板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马增龙	张家口冬暖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经理	18231326683
张恩	张家口冬暖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主任	13730306072
李蕊	河北盛华	高三	15532318040
何延芳	河北建筑工程学院	教授	1293377732
张文唯	辽宁鹏宇书境监测有限公司	负责人	15604216622
周晓敏	张家口瑞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15833344325
李岐	张家口瑞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17073238453
何伟	汕头市森洁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负责人	15031896966